

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痴

版
社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痴



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參考及文獻組

林燕妮作品選

卷一



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痴

海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曾凡益 蒋鸿雁 薛亮 周海彦
装帧设计 宋丕胜
责任技编 廖婉娴 李镜明

林燕妮作品选
痴

〔香港〕林燕妮 著

海天出版社出版

(中国·深圳)

海天出版社发行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印张 6 插页 4 字数 120 千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5,001—10,000 册

ISBN 7-80615-137-0/I·28
全套(共 16 册)总定价:124.80 元



作者玉照

作者简介

林燕妮出身名门，自幼受到极佳的教育。17岁进入美国柏克莱加州大学攻读遗传学，得理学士衔。后又获香港大学中国文学硕士衔。先后发表散文、小说作品数十部，声誉鹊起，于1989年底荣膺“香港艺术家联盟最佳作家奖”。

作者是一位极具人生追求的女性。孩童时期，学习过芭蕾舞和现代舞10年，曾是加州大学舞蹈团的女主角。初入社会，便在香港无线电视台当了司仪，并荣获“最佳司仪及天气女郎奖”。后从事广告行业多年，出任跨国广告公司行政总裁。现致力于文学创作。

文学艺术的修养和饱览东西的开阔视野，使作家对生活美情有独钟，在海外娱乐圈中一举摘取了两项桂冠：“衣着最佳女性奖”和“最具魅力女性奖”。1993年，《东》周刊赞其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用香水写的小说

——序林燕妮的“爱情小说”

金 庸

有一天晚上，五六人在林燕妮家里闲谈，谈到了芭蕾舞，林燕妮到睡房去找了一对旧的芭蕾舞鞋出来。鞋子好久没穿了，但仍留存着往日的爱娇与俏丽。她慢慢穿到脚上，慢慢绑上带子（Degas 粉笔画中的神姿吗？），微笑着掂起了足尖，on point 摆了半个 arabesque。她眼神有点茫然，记起了当年小姑娘时代的风光吗？

我想小姑娘林燕妮没有大姑娘林燕妮好看。她现在的好看之中混和了许许多多知识、眼界，从书中和音乐中得来的气质，纽约、巴黎、罗马等大都市氛围的浸润，微微成熟的芳香，法国叫做 chic et elegante 的。

这些气质，飘在她的散文里，在她粉红色的枕头边，纯白色的沙发旁，紫色而洒满了香水的信笺之中，浮在她 chinchilla 毛皮的地毯上。枕头、沙发、信笺、都是真的，那奢华得不成体统的地毯，只是她的想像。她的小说也是那样的——精细，雅洁，有时奢华得有点“暴殄天物”（像《人家的男朋友》之中那个东尼所说的）。

任何文章都是文如其人。林燕妮的小说是用香水写的，是用香水印的，读者应当在书中闻到香气。虽然，油墨中并没有真的香水，但你读着的时候，不是闻到了成熟的小姐们的华贵香水吗？

她的小说有点散文化，用小说的形式来欢笑和叹息，但更多的是一些无可奈何的惆怅，许多排遣不了的愁闷。她把女性的心理细细雕琢、细细描绘，她所写的都是大都市中成熟的美丽而有钱的女性。她们的烦恼和愁苦其实没什么大不了，往往是她们自己的任性和高傲所造成的，然则，这毕竟是真实的哀伤。很少会有人把大都市中这些有钱小姐的烦恼写得这样真实。拭在瑞士真丝手帕上的眼泪，也是痛苦的眼泪，虽然，轻柔的手帕永远擦不痛眼角。

李清照，朱淑真，以及中国古代许多闺秀作家留下来的诗篇，有些真的十分深刻，十分动人，只是内容太千篇一律了，始终是“闺怨”。现在女作家写小说，题材就可变幻万千，人物可以有多种多样的个性。林燕妮的小说都是“爱情小说”，但因为角色的身份、个性不同，就可以有许多不同的爱的方式，但整个说来，仍是一个主题的变奏。这主题是：“女性因得不到理想的爱情而烦恼”，理想太美丽，而人世太平庸。文学创作的推动力之一，是头脑中美丽的想像在浊世中无法实现。男人有宗教性的，政治性的，社会性的种种主题；对于女作家，不论古今中外，唯一的主题始终是爱情。

林燕妮笔下许多女主角都很可爱。“盟”中的女鬼、“十小时”中的海伦，“痴悼”中在水上放烛盏的女郎，我尤其喜欢。而她笔下那些男人，相形之下就差得远了，甚至“短短的梦中”那亿万富豪杜先生，也实在不值得女主角为他做梦，不过她的未

婚夫更糟糕，但人总是要做梦的，那就没有法子。世上男子皆如是，可爱的小姐们，怎么能不烦恼呢？读林燕妮的小说，使男子们不觉都有贾宝玉式的自卑，天下男人都是泥做的，女子都是水做的。不过林燕妮写得很真实，在爱情上，天下男子的确似乎都是泥做的（她以后再写小说，把天下这些泥娃娃们用彩笔涂上一些好看的色彩吧，否则，小说中那些美丽的小姐们仍会继续烦恼，而读者们仍将为这些美丽的小姐心疼）。

说她写得很真实，因为在她笔下，在这个尖端的工商业大都市中，男男女女在爱情上也摆脱不了工商界的价值观念。那些“嫁不掉的美女”所以嫁不掉，不是因为她们的条件不够好，而是条件太好了，男人们娶不起，好比一颗三百克拉大钻石，在玻璃柜里散出璀璨华美的光芒，普通人连看一眼也不敢，更不用说去问问价钱了。小说中许多美女的惆怅，都是因为男女间的配不拢而产生的，这是现代化的“门当户对”，很不罗曼蒂克，但很真。

幽 香 若 兰

——《林燕妮作品选》大陆版序

林燕妮女士在香港、在海外是华人读者中无人不知的名作家，她的几十部小说和散文多年来畅销不衰，其中许多部已经再版了十几次。然而，对大陆多数读者来说，她的名字和她的作品至今仍比较陌生。这并非是大陆读者孤陋寡闻，而是因为在此之前林燕妮女士从未授权任何出版单位在大陆出版她的作品。

几个月前，林燕妮女士给我寄来委托书，授权为她处理在大陆出版其作品的一切事宜。我为能尽这一份桥梁作用感到高兴，这显然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其实，我和燕妮女士相识也才两年多。那是1993年夏天的一个晚上，经友人介绍，她在香港维多利亚湾的一间大酒店的西餐厅邀我共进晚餐。三个人。厅里柔柔的灯光，不喧哗。透过明净的落地窗，可以欣赏到港湾和轮艇的灯火。我们一边品尝法国牛扒，一边轻松地交谈，从60年代我在法国攻读文学和70年代她在美国加州大学求学谈开去，无拘无束。此后，她来过广州，我又去过香港，每次都见面、谈心。每次都开

心。我们共同的感觉被燕妮女士在一封信中确切地表述出来了：“一见如故，实在令我欣喜；两见三见，更为愉快。您是很少有的人，在这时代这些日子里，清气如君者难见，优雅如君者亦难得”。确实如此，燕妮女士给我的印象不仅是美丽和智慧，而且清纯如泉，芬芳如兰。初次见面结束时，她送我几本她的著作，我回赠了一本小书。我开始阅读她的散文和小说。真是文如其人，清纯而又丰富，浪漫而又深刻，仿佛飘溢出芝兰的幽香。难怪《东》周刊九三年底评选出港埠八大作家时将林女士列为第五，称之为“乾闥宝”（梵语译音，意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正是这样一位人品与文品都不俗的林燕妮女士，我要热切地把她介绍给国内广大读者。我深信，读者朋友们会非常非常喜欢她的作品，会同样惊喜地发现从中流出的一泓清泉，飘出的一缕幽香。

聘如
九五年夏

不要说爱情小说没有意义。
你能说爱情在你生命中没有意义吗？
谁没有过爱情？
谁不为爱情而哭过笑过？
谁的心不为爱情而死过活过？
世上有太多种不同的人，
也有太多种不同的缘，
因此，
什么样的事情都可以发生，
人生的故事，
毕竟是说不完的！

林燕妮

目 录

痴	(1)
晨访	(10)
比莉	(19)
分居后的约会	(28)
别	(36)
短短的梦	(45)
红	(65)
大提琴的故事	(76)
嫁不掉的美女	(84)
爱情再见	(93)
除夕	(102)
脱胎换骨	(110)
爱的追寻	(119)
黑蜘蛛	(126)
谁是谁非	(142)
父亲的新娘	(158)

痴

回忆令她愤怒。

她的愤怒，在看见苍白的雪姬默默地进入灵堂，坐着死者家属那一系列位置时更加炽烈。

“我依旧会与你争夺他。他去了，我们仍未了结，我还是会爱他！我还是要爱他！”

殡仪馆的大堂正中，挂了帧青年的照片。照片中的人有两道清秀的长眉，衬着笑的眼睛和高挺的鼻梁，一副精神俊朗的样子，两片闭着的嘴唇挂着半个挑逗式的微笑，谁想得到，这张俊美又充满生气的脸孔，如今已经变得僵硬冰冷？

洪骏，二十八岁，因心脏病突发而死亡。

平日健康结实的身体，半点病症也没有，然而，人体便是那么的脆弱得奇怪，活生生的人一下子可以死亡。

清晨的殡仪馆，显得落寂而凄清，有些亲友的花圈早送来了，辞灵的时间是在下午。

洪骏的父母，未婚妻雪姬和几个近亲，沉默地进来，看看灵台是否布置妥当，然后走上二楼的停尸室。

停尸室，不，尸体化妆室，就在办公室对面，几个人悲伤地走过，洪太太首先看见办公室内坐着个不受欢迎的人物。

那是个披散着一头乌黑长发，穿着紧身黑皮上衣和黑皮靴的年轻女子。她那乌黑的眸子出奇的亮，微微颤抖的手夹着根香烟，动也不动地坐在办公室门口会客处的沙发上。

那是悠悠。她的美丽和凝结在脸上的激动表情，令职员不敢再问她什么。悠悠对带着怀疑眼光的职员只说了三个字：“我等人！”便钉在沙发里坐了一个钟头，眼睛观察着走廊上的动静，不停地抽烟。

悠悠看见洪太太不友善的注视，她脸上没有反应，只是紧张地留意着他们走路的方向。

雪姬那疲倦凄凉的眼睛，轻轻地看了悠悠一下，然后垂下她那温柔的长睫毛，默默地随着洪太太走。

化妆师把他们带到紧锁着的停尸房，一行人静静地走进去。

洪氏夫妇一看见儿子那寂然不动的身体，忍不住饮泣起来。

雪姬垂下她那柔弱的头，心碎地望着被放在窄窄的床上的未婚夫。停尸间，就像洗手间一般，四周铺上白色的瓷砖，像坟墓一样没有颜色没有生气。

放在尸体眼睛上的湿药棉给拿掉了，被浸满药水的棉花球压了那么久的眼睑没有收缩，但是死者的睫毛却滑稽地被压得平平直直的紧贴在脸上。经过化妆的洪骏，像个泥人多于像个曾经是的人，特别是那涂了极浅的桃红色的嘴唇，令雪姬几乎不认得眼前这个没有一丝表情的脸孔，曾是潇洒活泼的未婚夫。

正当化妆师若无其事地替尸体梳头的时候，门呀的一声开了。黑衣的悠悠像一阵旋风似的冲进来，推开在洪骏身旁的所有人，直扑到尸体身上，轻轻地抱着他的头，深情无限地把脸贴在他的脸上，尖尖的指头留恋地抚爱着他的脸和他的唇，发出一声痛苦的呜咽，把丰满的胸脯紧紧压在洪骏那僵直的身体上面。

雪姬白着脸孔，强忍着不制止悠悠。一来她已经悲伤疲倦得有点麻木，二来她知道，洪骏不会喜欢她跟悠悠闹。她只是端庄高贵地站着，一言不发。

正当手足无措的家属瞠目结舌之际，悠悠已经转身离去，由始至终没有看过任何人一眼。除了已逝的洪骏，这可憎的白色房间内没有她想看的人。洪骏突然的死讯，令悠悠心里燃烧着无论如何也要拥抱他最后一次的渴望，在殡仪馆等了些时候，也是为了要进入停尸间，吻他的骏，爱她的骏。

“这个女人，真不要脸！”洪太太气得开始发晕，亲友只

好扶她坐下来。

洪先生倒没说什么，正如所有男人一样，不分年龄，对出奇漂亮的年轻女人，总是万事可以原谅的，何况，他从来没讨厌过悠悠，不像洪太太，在儿子跟悠悠出双入对后不久，就和狂野无礼的悠悠势不两立。

悠悠是可以有礼貌的，她是个出身很好的富家女孩，送她去皇族也不会失礼，只不过，当她不喜欢那个人时，她便不会对那个人有礼貌。

雪姬是不同的，她温文雅丽，那股馨香软滑的美，和悠悠那股浓烈的艳光是个强烈的对比。

悠悠如果脾气好一点，生活也随俗一点的话，洪骏便不会离开她了。

悠悠独个儿坐在空无一人的灵堂里，凝视着洪骏的照片，眼泪大滴大滴地掉下来。她不肯眨眼睛，她要用全身的力气凝视他的照片，她要把他永远永远收在心中。

去年，洪骏要订婚，她当然是记得的。

洪骏渐渐少跟她见面，她知道他在约会一个叫雪姬的漂亮女孩子。

“骏，你不可以约会她！”悠悠在摔东西。

“为什么不可以？”洪骏也是不肯迁就人的：“你没有跟他男人约会吗？”

“那些不是约会！那些是朋友！”悠悠嚷着：“朋友陪我去听禅，去坐滑翔机，去你没空去的派对，那是约会吗？”

“你就不可以坐在家里等我？你非要夜夜笙歌，天天有节目不可吗？悠悠，我是要做事的！”

“骏，我做事跟你一般用功！对，我爱玩跟爱做事一样多，